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6)

關於本公司主要股東完成可交換債券發行 及公司股東對持有的部分本公司A股股票辦理擔保及信託登記的公告

茲提述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4月3日刊發的《關於本公司主要股東擬發行可交換債券的公告》，於2014年9月23日刊發的《關於本公司主要股東擬發行可交換債券獲核准的公告》及於2014年12月9日刊發的《關於本公司主要股東公告發行可交換債券的公告》。本公司主要股東寶鋼集團有限公司（「寶鋼集團」）於2014年12月15日發佈公告，寶鋼集團2014年可交換公司債券（「本次可交換債券」）已於2014年12月12日完成發行工作。

同時，寶鋼集團與本次可交換債券受託管理人簽訂協議，約定將用於交換的寶鋼集團持有的共計165,000,000股本公司A股股票及其孳息作為擔保及信託財產劃入擔保及信託專戶。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康典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4年1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康典和萬峰；非執行董事為趙海英、孟興國、劉向東、吳琨宗、趙令歡、劉樂飛和DACEY John Robert；獨立非執行董事為CAMPBELL Robert David、陳憲平、王聿中、張宏新、趙華和方中。